

女博士婚恋危机的社会建构与解构

——基于新社会性别视角的个案研究

• 罗毅 任路江

摘要：反思女博士“婚恋难”刻板印象的形成，大众话语及现有研究对女博士婚恋问题存在一定程度上的误读。常见的梯度婚配理论与性别角色冲突理论认为，社会性别机制塑造的父权制文化意识形态和性别社会分工制度带来的性别不平等致使高学历女性婚恋困于囹圄。然而，前述两种解释方案由于忽略性别文化变迁与相关非文化因素而常常面临陷入性别二元困境的危险。厘清女博士婚恋问题以及避免由“婚恋难”刻板印象带来的负面影响需要更新社会性别研究视角。通过分析人口结构和242位在校女博士婚恋价值观调查数据发现，当前我国各年龄组的女性基本处于短缺状态，随之而来的结构性婚姻挤压主要集中于男性群体，而女博士群体面临的个别“婚恋难”问题在一定程度上表现为文化性婚姻挤压。与此同时，女博士所面临的家庭与事业的多重角色冲突是家庭关系变迁和社会分工结构变革的结果之一。

关键词：女博士 婚恋问题 社会性别 梯度婚配 婚姻挤压

中图分类号：D669.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3780(2011)06-0068-07

一、引言

求学、就业和婚恋是青年社会发展的三大核心议题，其中婚恋帮助青年实现从原生家庭（family of origin）向目标家庭（family of destination）的人生转型。^[1]当我们试图理解婚姻家庭行为时，社会性别视角因其有效的解释力而备受青睐，它揭示了社会性别机制对婚姻家庭行为的规训作用，即文化的优势是如此之大，以至于个体行动需要符合“男/女”的性别期待。但若从性别文化变迁视角审视上述判断便不难发现，社会性别机制并不等同于性别刻板印象。在主张文化影响力的同时应尽可能避免陷入文化决定论，以降低刻板印象或偏见产生的可能性。尤其在“传统”一词具有双重含义、婚姻家庭行为可能同时包含情感理性和工具理性的现代社会，对诸多相关问题的解读需要更加谨慎，女博士婚恋问题便是其一。

“女博士”在我国第一次以群体身份亮相是现代教育平等思想演进的产物。1993年1月12日《中国妇女报》刊登了《最高学位女性照样争雄》，文中称“1983年我国仅有一位女博士，而相隔十年这一数字改写为1,149位”。2009年教育统计年鉴最新数据显示，全国女博士毕业生达17,480人，在校女博士生80,000人。女博士生队伍的日渐壮大，引起了大众话语和学界对该群体的关注并聚焦于婚恋问题，然而从“愁嫁”、“恨嫁”到“高知剩女”，这些说法反映出—个事实：女博士群体的婚恋已经被贴上“困难”标签。

二、女博士婚恋问题的话语建构

女博士婚恋问题最早见于20世纪90年代，多以“白天愁论文，晚上愁嫁人”、“老大难”、“剩女”等负面形象出现。腾讯网《剩女时代谁来结束单身女博士》一文称清华、北大、中科院三所高校里接近80%的女博士处于待嫁状态，60%的女博士连男朋友都没有，女博士成为“剩下的果实”等。^[2]这种负面形象从何而来？不排除个案存在的可能性，但张国平与韩宁等人的研究发现，女博士媒体形象报道立场、报道主题与报道模式在一定程度上建构了该群体的刻板印象。比如报道立场以负面优先^[3]，例如《女博士征婚背上30多万元的债务》《高知女性面临婚姻难题——学位证不敌结婚证》，等等；而报道的主题则集中于女博

作者简介：罗毅，南京大学社会学院2009级社会学专业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城市社会学；任路江，南京大学社会学院2009级人口学专业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人口统计学。

士情感生活所遭遇的不幸,并通过重复报道模式强化报道效果,例如,一则“耶鲁女博士被杀”的新闻竟被重复报道 47 次。^[4]可以说,正是大众话语逐渐塑造了女博士“婚恋难”的刻板形象。

学界关于女博士婚恋问题的研究基本围绕性别不平等展开,其理论根基为社会性别机制。1975 年,美国人类学家鲁宾以“交换女人”为题,首次提出“社会性别机制”(Sex/Gender System)概念,认为“两性之间的生物差异可以转化为社会差异,并以此维系一套不平等的社会制度”。^[5]美国社会历史学家琼·W.斯科特更进一步明确指出这套社会性别机制即父权制度,它将决定两性的权力关系。^[6]国内不少学者认为对女博士认知的歪曲化是男性传统权威符号暴力的作用结果。^[7]2000 年以后国内就女博士婚恋问题相继展开的证明或正名的代表性经验研究,如寇征 2000 年对北京 117 名在校博士生的婚恋观问卷调查,莫文斌对湖南某大学 2002 级博士班 9 个女博士婚恋家庭倾向的访谈,以及孙晋平对武汉市 102 位博士研究生的婚恋调查,从不同侧面反映了女博士在“婚”(婚姻家庭)和“恋”(择偶婚配)两方面遭遇难题。究其原因,中国传统的梯度婚配模式决定了男性择偶倾向于选择年龄比自己小、学历比自己低的女性,高学历教育推迟了女博士介入婚姻市场的年龄以及较高的择偶标准导致其在婚姻市场上处于非优势地位,^{[8][9]}与此同时,高学历、高收入的女性更有可能面临择偶资源限制,^{[8][9][10][11]}传统文化“男主外,女主内”的性别分工模式持续支配着两性社会角色的建构,使女博士在家庭和事业之间遭遇角色冲突。^{[11][12]}

三、研究概述

无论是梯度婚配还是角色冲突的理论解释都强调了中国传统父权制意识形态中“男高女低”的社会性别机制。如果考虑传统文化的影响力和青年择偶的个体能动性两个因素,这一判断是否仍然成立?本文试图从新社会性别视角厘清女博士婚恋问题并使用个案数据增加解构分析的说服力。数据来源于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数据以及 2009 年南京市八所高等院校的 242 位在读女博士生的婚恋问卷调查。调查一方面通过语义差异量表考察女博士群体的“自我认知与社会认知”,并在其基础上通过“婚恋家庭”指标观察女博士的择偶意愿和婚恋观念,试图与梯度婚配理论对话;另一方面从“职业与压力”指标出发探讨女博士角色冲突状况。调查随机抽样发放问卷 300 份,有效回收问卷 242 份。

样本情况如下:受调查的女博士中,20~24 岁 25 人(占 10.3%),25~29 岁 158 人(占 65.3%),30~34 岁 39 人(占 16.1%),35~40 岁 19 人(占 7.9%);文科 96 人(占 39.7%),理科 70 人(占 28.9%),工科 76 人(占 31.4%);已婚 85 人(占 34.8%),未婚恋爱 107 人(占 44.2%),未婚单身 50 人(占 20.7%)。

四、反思“婚恋难”的问题合理性

婚恋行为最鲜明的特点之一在于其情感性,情感性意味着个体行为更容易受主观因素影响,因而婚恋难易程度的可测度性和可比性更加难以把握。如何设计测量规范才能确保个人在此规范下表达的观点具有有效性和真实性?无论是大众话语还是已有研究都较少关注“婚恋难”的判断标准,女博士“婚恋难”更多地被视为研究起点而非研究假设。本研究从认知视角出发,以“择偶难度感知”和“压力来源”两项指标测量女博士对“择偶难”程度的认知。

当被问及“是否觉得女博士择偶难”时,51.2%的女博士认为存在“择偶难”,值得一提的是,持此观点的女博士中六成是未婚的。40.2%的女博士将之归因为女性高学历让男性望而却步,36.1%的女博士认为长期求学错过婚恋最佳时期,而认为女博士择偶标准高导致“择偶难”的比例仅为 17.2%,即在 242 名女博士中,过半女博士认为存在择偶难题且主要归因于年龄大、学历高和择偶标准高。

年龄作为女博士择偶的第一道关卡影响作用到底多大?相关数据呈现,总体上八成女博士处于或婚或恋的状态(其中已婚者占比 34.8%),但婚恋状态在年龄分布上呈现显著的组间差异,婚恋年龄主要集中在 25~34 岁年龄区间,同时随着年龄增加未婚单身比例下降,30 岁及以上年龄区间未婚单身女博士的比例不到 2%。

能否从女博士分年龄婚恋状态数据推论出女博士年龄与“婚恋难”的因果关系呢?婚恋难易程度是一个相对概念,两组数据的对照足以表明缺乏参照群体即缺乏可比性的难易判断难以令人信服。关于结婚

年龄的数据显示,2005年全国女性平均初婚年龄为23.5岁,男性平均初婚年龄为26岁。2006年“华人婚恋匹配心理研究”对北京、上海、南京等城市调查发现,十省市女性平均结婚年龄27.1岁,男性29.2岁,其中南京市女性平均结婚年龄27.0岁,男性28.5岁。与前者相比,女博士群体的结婚年龄略迟于全国女性平均结婚年龄,但与后者比较年龄差异缩小,女博士婚恋年龄的问题因参照群体不同其表现不同。

“学历”以及“择偶标准”变量也面临着是否选取了合适的参照标准的问题。学历影响女博士择偶一直被作为不证自明的准则,然而调查数据表明,44.2%的女博士对伴侣学历并没有明确要求,50.4%的女博士认为伴侣学历需要达到本科或硕士学位,而要求伴侣必须为博士学位的比例仅为5.4%。相比较而言,伴侣的“性格脾气”(32.84%)、“能力才干”(29.21%)和“健康状况”(13.44%)成为女博士择偶的三大标准,家庭背景、相貌气质、兴趣爱好、经济收入等因素也考虑在列。因为缺乏同性别或性别间择偶标准的比较分析,难以判断女博士择偶标准的高低。

即便选取了适合的测量指标和参照群体,我们仍然需要考虑信息的真实性问题。婚恋难易的认知由个体经验的自我感知(“我看看”)与社会认知在自我认知领域的反映(“我看人看我”)构成。女博士自我认知和社会认知的配对样本T检验表明二者之间存在着显著差异,该群体的自我认知态度积极,尤其对自身知识属性(“聪慧-呆板”、“知性-愚昧”)评价很高,相应的除了“强势-弱势”变量之外的八组配对属性的社会认知评价均低于自我认知评价(见表1)。

表1:女博士自我认知与社会认知配对样本T检验

认知维度	自我认知 均值	社会认知 均值	成对差分			df	Sig. (双侧)
			均值差	标准差	均值标准误		
开朗-孤僻	2.31	3.08	-.766	1.197	.077	238	.000
热情-冷漠	2.34	3.05	-.718	1.036	.067	237	.000
时尚-落伍	2.76	3.53	-.777	1.142	.074	237	.000
大方-拘谨	2.13	2.63	-.496	1.038	.067	237	.000
灵巧-木讷	2.55	3.00	-.447	1.180	.077	236	.000
快乐-苦闷	2.55	3.07	-.513	1.275	.083	237	.000
魅力-无趣	2.30	2.94	-.640	1.308	.085	238	.000
丰富-单调	2.34	2.94	-.594	1.299	.084	238	.000
聪慧-呆板	1.69	2.18	-.485	1.378	.089	238	.000
知识-愚昧	1.55	1.73	-.171	.714	.046	239	.000
强势-弱势	2.60	1.92	.676	1.233	.080	237	.000

注:围绕女博士“知识属性”和“女性属性”设计的语义差异量表通过语义分化为成对属性设置递增赋值区间,以“聪慧-呆板”配对属性为例,非常同意聪慧的赋值1,比较同意聪慧的赋值2,无所谓的赋值3,比较同意呆板的赋值4,非常同意呆板的赋值5,数值表示被调查者认知偏向度,数值越小越倾向于积极评价,反之倾向于消极评价。

一项对年轻人的千人两性人格特征调查表明,女性对男性的评价和男性对自己的评价几乎完全一致,而男性对女性的评价则与女性对自己的评价有很大出入。^[13]从认知角度来看,通过社会性别的认同完成了两性的心理建构。在波伏娃看来,“女性是被造出来的”,乔多萝认为就算性别气质的心理过程是有意无意建构的结果,但它通过社会关系被制度化地再生产出来。佟新将之总结为社会性别机制对性别不平等的作用,强调以父权制意识形态为中心的文化和实践通过建构两性气质在社会心理层面划分两性差异,并通过社会化过程、大众传媒再生产出刻板的男性气质和女性气质。^[14]那么,“年龄大”、“学历高”、“择偶标准高”的女博士所感知到的“婚恋难”是父权文化凝视下的真相还是社会建构的刻板印象呢?这需要进一步研究。

五、梯度婚配与两种类型的婚姻挤压

几乎所有的社会学家都认为,理解中国的家庭制度和文化是理解中国社会的重要线索。在中国传统的社会制度与家庭制度中,男性家长具有最高统治权力。因而“为了巩固婚姻家庭制度,社会建立起一整套以男性利益为中心的生活规则,约定俗成的择偶方式便是其中之一。”^[15]它常常被表述为“男高女低”或“梯度婚配”,即是男性择偶倾向于选择年龄比自己小、学历比自己低的女性。因而有学者认为“没有文化的女性并不存在太大的‘失婚’危险,但高学历的未婚女性却极有可能因为缺少在文化水平上可以匹配的男性而‘失婚’。”^[16]在笔者看来,与其说梯度婚配模式所造成的是择偶标准的差异,不如说是一种社会性别的心理差异。通过社会性别机制塑造女性生理、心理和经济特质逐渐形成女性社会从属地位^[17],使年龄和学历双高的女博士因择偶资源受限而遭受婚姻挤压。

这里有必要区分两类婚姻挤压的概念,一般所指的婚姻挤压是就人口结构而言,“在一夫一妻制社会中,婚龄男女人数、比例失调,导致部分男性或女性择偶发生困难。”^[18]笔者将之称为“结构性婚姻挤压”,而在男性素质与男性社会地位普遍高于女性的传统社会,由于男性“平娶”成功率远低于“下娶”婚配策略,由此逐渐形成的梯度婚配所导致的部分高学历和高收入女性面临的择偶困难则更多地表现为“文化性婚姻挤压”,即由于婚配文化导致的部分男性和女性发生择偶困难的现象。无可否认的是,梯度婚配理论对于解释择偶偏好具有较强的说服力,但其成立的前提条件是:男性具有资源优势且缺乏足以匹配的女性资源。然而社会变迁带来的两性教育差异的缩小和女性社会地位的提升已经在某种程度上消解了梯度婚配模式得以继续存在的前提。

从博士学历人口构成看,1998年至2009年间,无论是毕业博士生还是在校博士生其总量呈快速上升趋势,且男女比例差距逐年缩小。1998年博士生男女比例达到5:1,而2009年这一比例接近3:1。国家统计局2010年第二次全国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R&D)资源清查数据同样显示,2009年全国拥有R&D人员318.4万人,其中女性78.9万人,占总数的24.8%。我们不排除局部领域女性比例高于男性比例的可能性,但仅从人口总量构成看,女博士即便在考虑学历匹配的情况下,其择偶资源的可选择范围也不会受到特别限制,男性“平娶”的择偶范围正在不断扩大。(见表2)

表2:1998~2009年全国女博士生人数(含高校与科研机构)

年份	毕业女博士生		年份	在校女博士生		年份	毕业女博士生		年份	在校女博士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1998	1277	16.95%	1998	8046	20.45%	2004	6707	28.61%	2004	51945	31.37%
1999	2054	19.90%	1999	11945	22.10%	2005	9896	35.76%	2005	62310	32.57%
2000	2361	21.46%	2000	16151	24.00%	2006	11890	32.80%	2006	70468	33.87%
2001	2896	22.51%	2001	22304	25.97%	2007	14384	34.69%	2007	75776	34.06%
2002	3813	26.05%	2002	30503	28.05%	2008	15633	35.73%	2008	82086	34.69%
2003	5321	28.29%	2003	39666	29.02%	2009	17480	35.92%	2009	85858	34.86%

资料来源:1998~200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教育统计数据》<http://www.moe.edu.cn/>

进一步分析全国适婚年龄的人口结构,近来部分研究利用200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资料分析“剩女”现象,认为22~39岁的适婚年龄女性总数高于男性且主要集中于城市,究其原因,“男高女低”婚姻梯度模式使高学历、高收入女性遭遇婚姻挤压。^[11]试比较2000年人口普查数据和2005年全国1%抽样数据(见表3),后者因不含现役军人统计而使得男性人口数量大幅减少,而2000年人口普查数据所反映的实际情况则正好相反:即便在考虑2岁婚龄差的情况下,11岁至30岁(即是现在的21~40岁)男性人口总数仍然多于女性人口总数,并且根据“不同口径统计数据表明中国未来过剩男性在3,000~5,000万,2010年以后中国将经历几十年的严重的男性婚姻挤压。”^[18]我们所看到的17~24年龄区间的女性(现在的

表3 第五次人口普查同年龄段男女人数与性别比(2005年全国人口普查数据)

年龄	男性	女性	性别比	男大女2岁	年龄	男性	女性	性别比	男大女2岁
11岁	13110848	12026830	109.01	1592700	21岁	9548059	9376763	101.83	-257078
12岁	12779621	11796570	108.33	227140	22岁	9519345	9312246	102.22	1122950
13岁	13619530	12663114	107.55	-2064654	23岁	9119685	8811470	103.50	1955476
14岁	12023710	11166366	107.68	698165	24岁	10435196	10056601	103.76	1617760
15岁	10598460	9830866	107.81	444811	25岁	10766946	10369689	103.83	1753362
16岁	10468201	9845225	106.33	1938470	26岁	11674361	11200062	104.23	1534566
17岁	10275677	9789371	104.97	-37234	27岁	12123051	11507384	105.35	1424388
18岁	11783695	11316732	104.13	-2001251	28岁	12734628	12065763	105.54	2330604
19岁	9752137	9370801	104.07	177258	29岁	12931772	12228609	105.75	588548
20岁	9315481	9078328	102.61	441017	30岁	14396367	13615977	105.73	646183

27~34岁,女博士群体主要集中于该年龄段)由于上世纪80年代我国人口生育率转型导致性别比偏低而难免遭遇一定程度的婚姻挤压。

学历和人口结构因素之外是否还存在其他影响因素?“门当户对”意味着人们在择偶时受到社会阶层、文化背景等因素的限制。社会学家默顿将择偶标准分为两大类,一是工具性标准,包括经济、社会地位等;二是情感性标准,包括感情和谐等因素。^[19]传统“男高女低”梯度婚配让人质疑的是传统文化对成长在中西文化交融时代的当代青年群体的影响力和约束力。伴随着理性化和市场化,个人的择偶婚恋行为同时受到情感标准和工具标准的双重驱动,具体到242名女博士,情感理性相关指标(如性格脾气32.84%、兴趣爱好5.33%)和工具理性相关指标(能力才干29.21%、经济收入4%、家庭背景2.4%)共同影响女博士的择偶标准。如果说结构性婚姻挤压难以消解,那么文化性的婚姻挤压则可以通过婚恋观念的更新和变革得以缓解甚至消除,但两种类型的婚姻挤压都面临着解决方案的滞后性问题。社会学家奥格本发现了“文化堕距”,即文化变迁远没有社会变迁来得快。面对未来严峻的男性结构性婚姻挤压,“男高女低”的婚恋观和婚配策略已不再适应社会需求,“优势”人口(在收入、教育等方面具有一定择偶资源优势的人口)将占据婚姻市场竞争优势,“平娶”、“平嫁”或“下嫁”都将成为常见的婚配竞争策略。同时,在知识经济时代,丰富的文化资本及其承担家庭责任能力的增加都将在很大程度上削减女博士在婚姻市场上的年龄劣势。

六、社会性别分工与婚姻家庭关系

最后再让我们从性别分工切入两性家庭关系与女博士面临的角色冲突。国内外不少学者认为,“家国同构”的传统使得家庭始终作为中国社会的基本分析单位,因而“公共性父权”能够以“私人化父权”的形式出现在家庭关系中,形成“男主外、女主内”性别分工。佟新从劳动分工中扮演和面临的压力不同出发,认为男性角色的社会负担和压力重些,女性负担和压力多体现在家庭角色上。^[20]西方社会认为性别角色的定义反映了“两性相似”与“两性相异”两股对立力量之间的张力^[21],这两股力量的博弈在中国现代历史上经历了几个阶段的显著变化:1949年之前,女性角色主要围绕家庭展开;1949~1978年间,男性与女性在生产和生活的诸多指标上的平等化水平都较高;1978年后,市场化改革带来性别分工的重新配置,致使改革初期大量女性下岗回归家庭,家庭权力关系一度复归到1949年前的状态,但随着市场化改革的深化和经济结构的进一步调整,现代中国的劳动性别分工逐渐突破传统的内外格局,男女共同参加社会劳动业已成为当前社会分工的主流趋势。但目前仍有学者将女博士在婚姻家庭和事业发展之间存在的角色冲突归纳为“来自家庭、职业、学术方面的有形性别束缚和身份认同的无形发展屏障。”^[12]

如果将女博士角色冲突归咎于“学历惹的祸”未免流于表面,其实质是婚姻家庭制度变迁与性别社会分工变革对两性角色及角色关系的重新定义。我们将“夫妻/伴侣关系”作为因变量,逐步纳入影响伴侣性

别关系的自变量进行回归分析,发现女博士家庭所面临的冲突具有明显的非经济特征,结合马斯洛需要层次理论,笔者尝试提出家庭角色的冲突模型(见表4),即家庭角色冲突主要围绕三个层次的核心需求展开:生存需要、关系需要与成就需要。生存需要是为满足家庭存活而提供的生理及安全保障,主要反映为个人及家庭收入水平两项指标对夫妻关系的影响程度。从回归系数看,经济因素对家庭关系的影响随着个人及家庭收入的提高而减弱,同时经济因素对女博士家庭关系的影响较小。由此可见,女博士家庭面临的冲突在生存需要层次表现并不明显。关系需要满足家庭成员的情感需求,回归分析表明,婚恋满意度和家庭地位成为影响夫妻/伴侣关系的重要因素(回归系数表明影响力程度分别为0.68与0.1)。围绕家庭地位与两性关系的研究是当前家庭社会学的研究重镇,大多数结论证实女性对家庭贡献的提高以及教育差异的缩小等因素使得传统社会性别文化对女性束缚逐渐减弱,夫妻关系趋于平等化。^[22]成就需要冲突更多指向职业发展,关注于家庭成员的自我实现。其中女博士对学业/事业投入的精力成为影响家庭关系的主要因素(回归系数0.172)。从242名女博士调查数据看,65.7%的女博士认为自己具有强烈的家庭意识(相比较28.0%的女博士更看重事业),尤其是处于婚恋状态的女博士更加重视家庭,未婚单身的女博士在家庭和事业重心选择上比例相当(各约占50%),而处于婚恋状态的女博士对家庭的重视程度随着年龄的增长递增,30岁以上年龄区间,80%的女博士认为家庭比学业和事业重要。尽管如此,仅有2.1%的女博士将主要精力置于家庭,98%的女博士将时间精力投入于学业和事业,而经受学业压力和就业压力者分别占比55.52%和21.46%。正是主观上强烈的家庭责任与行为上的事业取向给女博士带来多重压力,不同压力紧张度将使得女博士面对不同程度的角色冲突。

通过上述分析,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女博士家庭面临的冲突受经济因素影响较小(侧面印证了高学历增加高收入的可能性的假设),主要集中于关系需要和成就需要。事实上,从家庭核心转向事业核心的角色冲突已经引起学界关注,一项国外学者的研究表明,是否结婚不能解释为什么女性在学术生涯中总是比男性更多地处于助理位置,但是婚姻确实在其中扮演者一定的角色,例如孩子未满6岁的女性比起男性来,更容易处于未工作状态。^[23]马缨、曹爱华与傅克等人的研究关注了女博士职业成就“高位缺席”的现象,^{[24][25][26]}但遗憾的是在归因方面仍然没有跳出将“传统社会性别意识视为文化根源”的局限。

如何从新社会性别视角理解女博士所面临的冲突?戈夫曼角色理论认为社会角色的扮演构成了

表4:家庭关系影响因素多元回归分析

		模型一	模型二	模型三
		B(标准系数)	B(标准系数)	B(标准系数)
关系需要	婚恋质量(满意度)	.725***	.671***	.680***
	家庭地位	.053	.087**	.10*
成就需要	学业/事业精力投入		.148**	.172**
	伴侣职业		-.122**	-.137*
	伴侣学历		-.106**	-.096*
	本人职业		-.037	-.039
	女博士就业现状		.052	.035
生存需要	本人收入水平			-.023
	家庭收入水平			-.071
其他变量	年龄			.049
	学科类型			.020
调整R方		0.366	0.522	.524
N		173	173	173

说明:回归分析样本为处于婚恋状态的女博士;*** $P < 0.01$; ** $p < 0.05$; * $p < 0.1$

社会互动关系,角色冲突之所以会产生是因为互动关联域的角色扮演过程中实然角色(个体对角色期待的理解与角色扮演能力)与应然角色(角色的社会期待)之间存在角色差距。以往的社会对“好妻子”的要求是相夫教子、孝顺公婆,而很少对男性提出要求,而在现代社会,夫妻共同工作,都有各自的事业,女性既是妻子,同时也和丈夫一样可能在事业上获得成功。^[27]由此可见,应然角色并非一成不变,某一角色的社会期待会随着社会背景的变化而不断更新和重塑。在现代劳动性别分工体系中,女性的普遍就业一方面是为了保证家庭存续而采取的应对国家和市场经济变化的必然产物,另一方面则受到女性就业动机及其自主意识增强的影响,冲破了传统性别文化的制约。

七、余论

从新社会性别视角反思女博士婚恋问题,发现串通性别文化因素之外的诸如家庭制度变迁、分工结构变化、资源稀缺和市场经济等因素的影响作用。埃利亚斯、哈布瓦奇、霍布斯鲍尔等社会学家都认为传统同样会经历社会变迁,现如今指向已渐模糊的“传统”已不再是封建含义上的传统,其本身在中西文明多次争论融合中出现了新的特质与转向。面临即将来临的结构性婚姻挤压,更新和适度引导一种适合当代社会需求的青年婚恋价值观对于消除文化性婚姻挤压至关重要。与此同时,大众话语与学界在关注青年择偶婚嫁问题的同时,更加需要重视婚姻质量的提升与家庭能力的建设。

参考文献:

- [1]Coles .B. Youth and Social Policy: Youth Citizenship and Young Careers [M]. London: UCL Press , 1995 :63- 72.
- [2]剩女时代谁来结束单身女博士[EB/OL]. [2010- 10- 11].http:// book.qq.com/ zt/ 2007/ femaledoctor/ .
- [3]张国平,刘艳辉.女博士媒体形象分析[J].东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12):183- 184.
- [4]韩宁.强势群体“被弱势化”进行时[J].东南传播,2010(9):59- 61.
- [5][14][15][19][21][27]佟新.社会性别研究导论[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4,8,132,126,162,130.
- [6][美]琼·斯科特.性别:历史分析中一个有效范畴.载于李银河.妇女:最漫长的革命[M].北京:三联书店出版社,1997:157- 158.
- [7]姜宁,牛亚军.语言实施的性别围困[J].妇女研究论丛,2008(3):45- 48.
- [8]莫文斌.当代女博士婚恋取向的社会学分析[J].湖南社会科学,2005(2):19- 23.
- [9]孙晋平.女博士“愁嫁”:社会交换视角下的婚恋观分析[J].人才开发,2007(3):17- 19.
- [10]寇征.当代女博士生的婚恋价值趋向和性别意识特点[J].中华女子学院学报,2002(5):19- 23.
- [11]唐美玲.“剩男”与“剩女”:社会性别视角下的婚姻挤压[J].青年探索,2010(6):5- 10.
- [12]李廷茹.行走在男性和女性边缘——女博士“第三性”现象文化解读[J].兰州学刊,2008(1):77- 80.
- [13]秦启文,余华.性别角色刻板印象的调查[J].心理科学,2001(5):88- 92.
- [16]胡赳赳.高知女性面临婚姻难题——学位证不敌结婚证[J].今日南国,2006(21):6- 8.
- [17][法]西蒙娜·德·波伏娃.第二性[M].陶铁柱,译.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2004:251.
- [18]陈友华.“光棍阶层”就要出现[J].百科知识,2006(5):52- 53.
- [20]Bloch ,Ruth H. Untangling the roots of modern sex roles: A survey of four centuries of change[J]. Sings: Journal of Women in culture and Society 4(2) 237~252 ,1978.
- [22]徐安琪,刘汶蓉.家务分配及其公平性——上海市的经验研究[J].中国人口科学,2003(3):73- 78.
- [23]Wolfinger ,Mason ,Goulden. Stay in the Game: Gender ,Family Formation and Alternative Trajectories in the Academic Life Course[J]. Social Forces 2009(3):1591- 1621.
- [24]曹爱华.女博士的科研观:“科学人”与“经纪人”之间的博弈[J].石家庄铁道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2):63- 69.
- [25]马纁.博士毕业生的性别差异与职业成就[J].妇女研究论丛,2009(6):38- 42.
- [26]傅克.高校女博士事业发展困惑探析[J].浙江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0(6):116- 120.

(责任编辑:吴小晋)